# 2024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5篇模版]

来源：网络 作者：眉眼如画 更新时间：2024-06-12

*第一篇：2024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法治实践活动的举办的目的是要向人们宣传遵纪守法的重要意义，下面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了“2024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5篇”，欢迎阅读与借鉴!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112月4日是我国的宪法日，为推动法制...*

**第一篇：2024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

法治实践活动的举办的目的是要向人们宣传遵纪守法的重要意义，下面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了“2024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5篇”，欢迎阅读与借鉴!

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1

12月4日是我国的宪法日，为推动法制教育工作制度化、常态化，我校将每年的12月份定为法制安全教育月。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在全校开展了法制安全教育月活动，重点开展了国家宪法日学习宣传教育活动。

围绕国家宪法日主题，充分利用班级板报、电子屏、学校广播站等渠道做好学习宣传活动，使师生做到知法、守法、护法，营造了宪法教育的良好氛围。并精心做好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号召各班围绕宪法学习日主题，开展一次“知法、守法、做合格学生”、“法律与我同行”主题班会活动，组织师生集体学习宪法知识。

为了更有效地培养学生们的法律意识，提高他们的法律素养，宪法日这天我们特邀请边门镇中心小学法制副校长、边门镇派出所副所长郭峰来到边门镇中心小学，为全校的师生进行法律知识讲座。通过带领学生观看视频，短剧表演，法律常识讲座等方式，对学生进行法律知识宣传教育。郭所长针对小学生的年龄特点，结合自己办案当中遇到的真实案例，为同学们讲解法律常识，给同学们敲醒了警钟。同时围绕现在很多校园中存在的校园欺凌事件进行分析讲解，让同学们对校园欺凌有了新的认识，虽然这一现象在他们身边偶有发生，但他们并不是真正意识到它的危害性。他们通过这次讲座，知道了校园欺凌的危害性及应对办法，同学们受益匪浅。在进行互动的时候，大家踊跃参加，用惟妙惟肖的表演生动地再现了校园欺凌时的场面，同学们在观看的同时，也受到了一次教育。

通过这次活动，同学们懂得了法律的重要性，有了法律，社会才会有和平和秩序，大家要知法懂法，更要遵法，还要合理的运用法律武器来保护自己，维护自身的利益。

我校在国家宪法日学习宣传教育活动有效开展，营造了守法光荣、违法耻辱的良好风气，使学生的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大大增强，也使学校依法治教、依法治校的水平明显提高，各项工作逐步走上规范化的法制轨道，为学校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2

今年，“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正式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和“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这对于各级政府来讲，都是一个全新的课题。而作为“六五”普法主力军的司法行政部门，要做好这项工作，必然要在创新方面大做文章。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加强社会管理要‘以居民需求为导向’。因此，在普法层面，做好这项工作，最基础的任务就是要了解居民的需求，要积极适应形势任务的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法律需求的新变化，积极推进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创新，不断增强法制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理念创新。从“一五”普法的启动到“五五”普法的验收，我们已经在普法的道路上摸爬打滚了20年，每年都在普法，每年都在总结，每年都在讲创新。但事实上，在实践的过程中，很多时候都在千篇一律，而很多工作确实是日常性的，具有重复性，这就要求我们在日常工作中发掘亮点，根据所处的环境对日常工作进行变通，这样，我们的普法才能不断创新和提高。一要进一步强化以人为本的理念，把促进解决民生问题作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那么，这就要我们深入基层去调查和了解，从而知道群众最需要的什么，不同的地方不同的环境，所需要的东西是不同的。当然，我们普法的最终目标是希望人人都懂法知法，但是从现实来说，并不能达到所有人都对所有法都了如指掌，况且对于一个专业的法律人士来说都无法对我国庞大的法律全面的知晓。因此，普法的初衷是让所有的民众对影响社会稳定的法律都能知晓，因而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好公民，让普通民众都能了解与自身权益相关的法律，在权益受到侵害的时候能够首先想到用法律维护自身的权益，如果真的达到以上两点，那么我们的社会会稳定和谐的多。但是，对于目前来说，还是任重而道远的。二要进一步强化服务理念，把为群众服务贯穿于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全过程，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在服务群众中教育群众。司法行政部门不仅承担着法治宣传教育的任务，而另一个基本的职能就是在民众的权益受到侵害的时候提供法律上的支持和援助。因此，这就要求司法行政工作人员进一步强化服务理念，提高自己的专业知识，将法律宣传和法律援助一起抓。

工作创新。在认真总结经验、继承优良传统的基础上，积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探索新途径，丰富新载体，不断提高法制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在过去的经验里，我们充分借助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各类媒体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不断提高法制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渗透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是，这些方式毕竟也有其局限性，特别是在农村地区，还有一些群众并不识字，没办法通过这些途径来了解法律。

我们的普法队伍中许多并不是学法律的，当然并不是说普法队伍中所有的人员都必须是学法的，但是至少对每个普法工作者来说，都要基本法律尝试素养，具备专业的普法业务能力。因此，我们要建立科学有效的培训机制，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普法工作者进行培训，同时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业务知识学习，全面提高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者的宣传能力水平，提高法制宣传教育的社会效果。二要建立健全保障机制。随着法制宣传工作的不断深入，基于法治方式上不断创新的要求，要从根本上解决普法经费紧张的问题，保障基层普法办基本的普法辅助设备，保证基层普法工作者在开展活动中有适当的经费去尝试现代的普法手段，从而保障普法教育活动正常开展，以提高普法的工作效率。当然，同时也要配套以监督机制，保障所有的经费都用到普法工作当中来。

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是维护社会稳定的必然要求，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保障。当然，法制宣传教育是一项全民普法活动，需要长期不懈的努力，也需要全民的共同参与。

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3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法治已成为当前十分热门的话题，作为一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知法守法是远远不够的，更要做到的是依法执法，因此，单位组织了法律学家给我们讲法治课，下面谈下我的法治教育心得体会。

当前社会形势下，不管是一个普通公民，还是一个国家公务人员，知法学法是必须应该做的，中国古来就讲究人治，法治的观念虽然提了很长时间，但是却并未深入人心，普通老百姓有了事情，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才会诉诸法律来解决，而不懂法的人群也大有存在，也有很多可怜的人因为不懂法而给自己的人生带来了不可逆转的悲剧。所以，我们一定要学法，当然并不用像律师一样精通各种法律条文，而是一些与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我们需要熟知，并且培养一种法律意识，遇到事情想到法律途径。

作为一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知法学法是远远不够的，因为我们是国家推行依法治国的重要依靠力量，尤其是基层执法人员，在熟知各项法律条文的同时，还要学会文明执法，依法执法，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我们看到电视网络等各种媒体报道城管与小贩之间的很多矛盾，有的甚至升级到人身攻击，这就与执法队伍的普遍素质是有关系的，有的不按照程序进行执法，有的胡乱执法，所以引起了不必要的冲突。所以，作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熟知法律，还要严格按照法律执行，才是重中之重，这是我的教育心得体会。

总之，依法治国的推进是需要大家共同努力的，我们期待一个法治时代的到来!

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4

为了加强学校法制建设，提高学生法律意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我校认真贯彻落实市、区教育局的通知精神，开展了“法制进校园”宣传系列活动。各项活动的开展，推动了我校依法治校的进程，使学生增强了宪法意识和法制观念，逐步提高了学生的法律素质。活动达到了预期效果，现将“法律进校园”活动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健全法治体制，誓做维护校园稳定的护航员

接上级指示精神后，校领导班子立即集体学习文件，及时安排部署，成立了学校“法治进校园”活动领导小组，袁校长为组长，刘书记和两名副校长为副组长，行政其它人员及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同时，还特聘请了双滦分局刘柏峰同志为我校的法制副校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领导小组加强对学校法治工作的研究、督办和管理，建立学校法治工作校长负责制，落实各项工作的措施，完善管理制度，并召开专门会议研究制定法治进校园实施方案，确定工作任务，整治重点，对工作进行具体安排部署，制订了《全校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计划》、《全校依法执教贯彻落实五年计划》、《全校师生依法执教责任制实施和检查方案》《全校教职工法制建设年度通用考核标准和专用标准》以及年度法制宣传教育实施方案，确保法制培训工作扎实推进。领导小组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层层抓落实，层层签订“五五”普法，依法行政责任状，做到任务落实到人。真正做到学校依法管理、教师依法执教、学生自觉守法，为全面推进全市法治化进程奠定坚实的基础。

领导小组定期集中组织全校师生，班子成员认真学习。加强法制文化建设，大力开展“学法律、讲权利、讲义务、讲责任”为主要内容的法制主题教育。学校法制教育学习的主要内容是《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治安管理处罚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和《课程标准》规定的法律知识学习内容以及学校教育相关的法律法规。

法律体制的健全，为创建和谐稳定的校园提供了可靠地保证，打造了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班子成员和教职员工纷纷表示，誓做维护校园稳定的“护航员”。

二、搭建多种平台、争做普及法律知识的宣传员

通过搭建各种平台，形成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师生法制教育宣传网络。主要做法：

1.在教学楼前悬挂法制宣传横幅。

强化师生法律意识，升旗仪式上利用“国旗下讲话”对全校师生进行法制教育。

2.利用校园广播站第七节大课间广播时间，法制办公室选拔学生干部定期广播，进行法制宣传。

3.利用每周一第七节课班会，建立学法律、知荣辱、明是非阵地。

各班召开“法制教育”主题班会。学校为每班印发了宣传材料，对学生进行专题教育，学校领导进行了检查。各班学生人人参与讨论，班主任大力宣传相关的法律知识，提高了学生知法、学法、遵守法律法规的意识。各班每个学生办一期法制教育手抄报。

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范文5

根据总行的文件要求，近期我认真学习了“六五普法”知识，深受教育和启发。目前，我国正处于经济发展的黄金机遇期和各种矛盾凸显期并存的特殊阶段，在这一阶段，法治是化解社会矛盾、保障公平正义、维护社会稳定的根本手段和重要工具。我认为，在当前复杂的经济金融形势面前，在经济金融案件频发的今天，在金融从业人员中开展普法教育很有必要，也非常及时。作为支行行长，必须从以下几方面着手，不断加强管理，努力提高全员法制意识，提升全行合规经营水平。

一要坚持不懈抓好学习。不断加强学习，是提高自我工作能力和法制意识的重要途径。全员要把学习作为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自觉加强学习，努力用丰富的科学知识来充实自己，用完善的法律知识来规范自己，使自己的理论水平和科学文化水平不断有新的提高。要从繁重的具体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抽出一定的时间，多学一些政治理论，多看一些法律书籍，同时，还要根据工作需要和自身特点，学习一些经济、政治、新闻、网络等知识，不断提高自身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二要进一步提高防控意识。不断加大学习教育力度，通过创新学习形式、丰富学习内容来增强学习效果，让制度规定等合规文化在员工中熟记于脑，烂记于心，不断提高防控意识。要让员工在教育中学会透过现象看本质，居安思危，善于从平静中发现暗潮潜流，将案件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起始阶段，做到自我警觉，自我防堵，自我保护，自我提高。

三要进一步提高内控执行力。从案例教育、制度学习、业务操作、检查和被检查及问题的发现、整改等过程中，全面加强内控执行力建设，进一步提高全员内控执行能力，确保执行不变形走样，不折不扣，不漏损减值。

四要进一步加大员工行为排查力度。坚持不懈做好每季员工行为排查，在此基础上重点做好重要岗位员工的行为排查，结合员工的思想动向排查。对常不到岗或夜晚经常外出的“夜猫子”、“自由人”，实行重点监控，看是否有不良及异常行为，异常行为表现要记录归档。

五要突出抓好员工管理。从近年来各类案件发生的特点看，绝大部分出现在基层，因此案件防控的重点在基层，因此，要把管好会计主管、信贷主管放在突出的位置，充分发挥内外主管的自律监管独立自主作用。会计主管、信贷主管处在案件防控的一线，作用最为关键，要通过他们每天与柜员、客户经理的零距离接触，发挥好现场监管的作用，一方面要通过多种途径提高柜员、客户经理的操作技能和防范风险能力，培育员工拒绝、抵制和监督各类违规自觉性和能动性;另一方面要通过三道防线对其实施严密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管，从而杜绝操作风险。

**第二篇：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2024**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是怎样的呢?依法治国就应是执政党的依法执政、政府的依法行政和公民依法行使权力三者的有机统一。下面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了“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2024”，欢迎阅读与借鉴!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一

法治思维是基于法治的固有特性和对法治的信念来认识事物、判断是非、解决问题的思维方式。法治方式是运用法治思维处理和解决问题的行为方式。法治思维是一种规则思维、程序思维，它以严守规则为基本要求，强调法律的底线不能逾越、法律的红线不能触碰，凡事必须在既定的程序及法定权限内运行。法治思维的核心是权利义务观念，对于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而言，除了具有公民应有的权利义务观念，还要有法治的权力观，即权力的有限性与程序性，以及守护法律、维护宪法与法律的职责意识。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就是要求在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指引下，增强法治观念、弘扬法治精神，带头尊崇和遵守宪法法律，自觉在法治轨道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是由党员干部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示范带动作用决定的。一国的法治总是由一国的国情和社会制度决定的。党员干部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实践者，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进程中担负重要责任，对其他社会群体起着形象塑造和榜样引领作用。只有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具有坚守法治定力，自觉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以上率下，才能形成良好的法治风尚，影响和带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这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具有深远意义。

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是对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提出的新要求。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宏伟目标。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的展开和人民法治意识的提高，法治作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在国家治理体系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只有适应新形势对法治建设提出的新要求，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调节经济社会关系、统筹协调各种利益、实现改革于法有据，才能更好地规范发展行为、凝聚改革共识、促进矛盾化解、保障社会和谐，不断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因此，必须把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的意识和能力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切入点、作为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基本要求，鲜明地提到全党面前。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是否具有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直接决定着能否把法治作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直接决定着领导工作的有效性，也直接决定着能否建成法治中国。

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具有现实紧迫性。当前，一些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不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经济社会事务水平不高。有的把法治建设喊在嘴上、贴在墙上，搞形式主义、口号化，就是没有抓在手上;有的存在特权思想和官本位意识，认为法律是管老百姓的，是约束别人的，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现象依然存在。这些问题说明，提高党员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二

我院积极组织全院同志加强学习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本人响应院里号召，认真学习，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有了新的认识。

学习社会主义法制理论是为了更好的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就要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依法治国就是把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紧密结合起来，实现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从而保障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维护和实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要确立和实现以宪法和法律治理国家的价值的取向，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树立和维护法律，确立法律是人们生活的基本行为准则的观念，严格依法办事，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依法治省是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在我省的具体实践。建设法治社会，必须不断推进依法治省，把依法治国的理念体现在各个方面、贯穿于各个环节、落实到各项工作。

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就要坚持执法为民。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这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在法治上的体现。要确立一切权力属于人民、来自于人民的理念，把实现、维护和发展广大人民群众最根本的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要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在立法、执法、司法的各个环节上体现尊重和保障人权，做到为人民执法、靠人民执法，保证把“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的要求落到实处。

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就要坚持公平正义。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个基本特征，也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在建设法治社会的实践中，要把公平正义作为制定法律和进行制度安排的重要依据，从源头上防止社会不公正现象的出现与扩大，并在执法、司法活动中坚持合理合法、及时高效、程序公正的原则，建立保障公平正义的防线;把公平正义作为协调社会各个阶层相互关系的基本准则，依法逐步建立以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分配公平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把公平正义贯穿于权利与义务的辩证统一之中，坚持权利与义务的对称，保证广大人民群众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所有权利的享有都建立在履行义务的基础之上，使遵纪守法成为公民的自觉行为，使公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就要坚持服务大局。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要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开展立法、执法、司法工作，不断强化服务大局的各项措施，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我国是一个法制统一的国家，建设法治社会要在国家统一的法制框架下加以推进，保证国家宪法和法律在浙江的严格实施，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浙江的贯彻落实，确保我省的法治建设有利于维护国家利益，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要从讲政治的角度来想大局、谋大局、服务大局，正确处理服务大局与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的关系，正确处理全局利益与局部利益的关系，正确处理执法的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之间的关系，追求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就要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法治建设绝不是要削弱党的领导，而是要从理念上更好地强化党的意识、执政意识、政权意识，通过改善党的领导来更有效地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领导，通过完善党的执政方式来更有效地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保持党的先进性。建设法治社会，必须旗帜鲜明地坚持党的领导，在党的领导下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把党依法执政的过程作为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和实行依法治国的过程，作为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过程，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过程，把加强党的政治、思想和组织领导贯穿于法治社会建设的全过程。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三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根据中、省、市、县关于开展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活动要求，我镇紧扣“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中国”的12.4主题，高度重视，加强了对“12.4”系列活动领导，按照岳池县法制建设领导小组、中共岳池县委宣传部岳池县司法局《关于开展2024年“12·4”国家宪法日及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活动的通知》(岳法组办〔2024〕25号)文件的安排部署和要求，做到早计划、早组织、早部署、早安排，各村、各部门、各中小学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富有成效的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活动，收到了明显成效。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我镇领导高度重视“12.4”法制宣传日工作，为做好各项宣传工作，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要求，及时召开了党政领导班子会议，研究活动方案，并结合全辖区农村和社区的特点，制定下发了中共临溪镇委员会《关于开展2024年“12.4”国家宪法日及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活动通知》(临委综发〔2024〕68号)，对全镇“12.4”国家宪法日及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活动提出了具体安排意见，明确了宣传教育活动的时间安排、具体内容，对宣传教育活动的具体落实，进行了周密布置，细致的安排。并要求社区、各村(居)委会普法教育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各部门、各单位，把“12.4”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做为近期的一项重点工作，积极争取领导的重视、支持，形成宣传合力，增强宣传力度，扩大宣传教育的影响面。镇党委、政府专题召开了“12.4”法制宣传日活动会议，就“12.4”法制宣传日活动作了具体安排。

二、抓住重点，突出主题

本次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主题是“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中国”，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大力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弘扬宪法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为推动岳池科学发展、加快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三、形式多样、广泛宣传，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为切实开展好“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的宣传活动，使宣传活动深入实际，我镇紧紧围绕“大力弘扬法治精神，共筑伟大中国梦”的法制宣传主题，由镇依法治理领导小组牵头，从11月中旬——12月中旬先后组织了多次大型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1、12月2日，由分管政法领导组织综治、司法、派出所、村建、土地、计生、林业等部门在场镇设立“12·4”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法律服务咨询台，开展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活动，共解答各类咨询200人次。通过展示宣传展板、发放法律援助宣传手册、法律援助服务联系卡,有效的提高了广大群众法律意识.街道除了设立了法律服务咨询台，还深入法律援助服务对象家中，通过组织法律服务志愿者向两村一居80余名残疾人、低保户、青少年发放法律援助联系卡、法律援助维权手册，将法律温暖送到弱势群体中。

2、镇综治办于12月6日上午组织驻镇(镇属)单位负责人、镇人大代表开展法治座谈会。

3、组织安办、卫生院、畜牧站、信用社、派出所于12月7日—8日对村、企业、社区、学校开展“法治讲堂”活动，利用典型案例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以案说法、以案释法，增强了法制宣传教育的说服力。全镇共书写张贴标语200条，散发传单2024余份。各村(居)结合每年当前工作向群众发送“禁毒工作、法律援助、计划生育、劳动法”等有关宣传资料2024余份。同时，赠送法律图书资料，丰富充实村、社区法律图书室，开展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活动，在服务群众、方便群众中融入法制宣传教育。

4、12月3日在临溪小学开展了“宪法进课堂”活动，组织法制副校长、法制辅导员、法制宣传志愿者等为在校学生讲了一堂生动的宪法课。

5、12月5日举办普法考试或法律知识竞赛，组织各村(社区)各部门全体干部职工，以闭卷方式，认真作答岳池县《2024年“六五”普法考试》试卷。

6、开展廉政法律法规学习活动。镇党委组织机关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等廉政法律法规及阅读《高墙内的忏悔》等廉政警示读物。

7、各村充分利用好村广播室，转播好县广播电视局与县法建办创办的《岳池法治讲座》广播电视栏目。

8、镇普法办12月4日向机关、村居、单位、部门干部发一条法制宣传手机短信。

四、围绕主题，开展法律“七进”活动

在今年的“12.4”法制宣传日活动期间，我镇紧密围绕“大力弘扬法治精神，共筑伟大中国梦”这一活动主题，开展法律进乡村，法律进学校，法律进机关活动，创造普法氛围，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法律支持，收到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总之，通过“12.4”法制宣传日一系列的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全镇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职工、中小学生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为促进全镇社会法治化管理，推进依法治国方略的实施和构建和谐临溪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法治氛围。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四

在今年12月4日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中，我村高度重视，加强了对“12.4”法制宣传日活动领导，按照根据上级《关于开展“12.4”全国法制宣传活动的通知》的安排部署和要求，做到早计划、早组织、早部署、早安排，各小组、东门完小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富有成效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收到了明显成效。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在“12.4”法制宣传日来临之前，根据镇党委、政府制订的《沙市镇开展“12.4”法制宣传日活动工作方案》，东门村支村两委专题召开了“12.4”法制宣传日活动会议，就“12.4”法制宣传日活动作了具体安排。

二、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1、12月4日，支村两委邀请了镇司法所所长罗宗武来东门村村委会开展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活动，共解答各类咨询100余人次。

2、组织普法志愿者书写张贴标语50多条，散发传单200余份。

3、利用远教平台组织村民进行法制教育视频观看，并结合当前农村工作特点，大力宣传《宪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发放宣传手册500多份。

5、在东门完小4个班级里开展了“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学法活动。

三、围绕主题，开展法律“六进”活动

在今年的“12.4”法制宣传日活动期间，我村紧密围绕“弘扬法治精神，服务科学发展”这一活动主题，开展法进农户，法进学校，法进企业，创造普法氛围，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法律支持，收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通过这次宣传教育，全村村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普遍增强。村民事纠纷明显减少，展现一幅人人安居乐业，生活安康，努力发展生产的繁荣景象。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五

一、领导重视，层层发动。

根据区政法委要求，四月六日上午由镇党委书记程继华、镇长钟贵荣主持召开了各村、社区支部书记、治调主任，以及交警队、交管站、工商所、法庭、国土所、卫生院、联校和驻镇大专院校的主要负责人专题会议，传达上级会议精神，分析了当前综治工作形势，安排部署相关工作。会上政法书记曹志武要求各村、社区张贴纸标语100份，悬挂五条以上横幅，开好相关工作会议，由联校负责派发各类宣传资料万余份到学生家中。镇综治办和司法所组织普法宣传车五台次，在全镇范围内巡回进行宣传。各综治成员单位做好各自的宣传发动工作，确保法制月宣传不留死角。

二、落实工作，开展督查。

自四月六日会议之后，由镇综治委牵头于四月十五日、十六日镇综治办司法所对各村、社区进行了为期两天的督查。通过督查村、社区工作落实到了实处，召开了组长代表会议，按要求张贴了标语、横幅，各类宣传资料也按要求发放到了各农户手中。宣传挂图随处可见，宣传氛围十分浓厚。

三、防治结合，取得实效。

通过为期一个月的宣传发动和齐抓共管，综治工作取得了一定的实效。一是社会治安明显好转。年初我镇辖区内偷盗现象比较严重，通过对重点地区的防控和巡查，近段没有发生一起被盗事件，治安案件与去年同期相比明显下降。08年元月至四月份受理治安案件28起，打击处理3起，处理4人。今年共受理治安案件22起，打击处理9起，处理14人，同期相比下降10%。二是汽车、摩托车所造成的交通死亡事故近段没有在境内发生。三是社会矛盾、邻里纠纷大幅下降。今年元月至四月份，全镇共摸排调处各类纠纷58起，与去年同期调处73起相比下降了30%。四是城区禁摩、限电、规货相关规定做到了家喻户晓，电动车上牌工作在我镇有序进行，进展顺利。

**第三篇：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怎么写?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资料，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下面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了“参加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欢迎阅读与借鉴!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一

法治是现代国家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全局和现实出发，借鉴世界先进的法治经验，对中国近现代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社会和法治发展的历史经验的总结。它既是当代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规划的一部分，同时也是执政党对中国法治经验的理论追求与升华。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

当前，我国正值大转型期，社会治理面临方方面面的挑战。人民群众在物质生活条件不断得到改善的同时，民主法治意识、政治参与意识、权利义务意识普遍增强，对于社会公平正义的追求越来越强烈，对于更加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作用也越来越期待。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的条件下，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任务更加繁重。而现实生活中，法治不够、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司法不正、徇私枉法等现象依然存在。可以说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国家机关、社会组织、全体人民在推进依法治国中国共产党同参与、共同建设、共同享有。指出，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不断开创依法治国新局面，这句话进一步明确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体思路。

作为一名基层党员，我们要贯彻落实好党和政府相关法治建设精神和要求，争做遵法守法的引领者、依法治国的守护者。

一方面要提高认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解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面临的一系列重大问题，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要求。依法治国就是要求无论是部门还是个人，都必须遵守党纪国法，在法律和纪律允许的范围内开展工作，确保社会生活的安定、有序。

另一方面是要加强学习。结合“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对反腐倡廉各项任务的部署，认真领会习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和精神要求，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全面提升综合业务素质，在实际的群文工作中能够自觉的依法办事、依法行政、依法接受监督。

总之，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关系到我们国家的前途和命运，影响到我国经济的发展和振兴，涉及到全体人民的切身利益和福祉，因此我们必须把它作为我们国家的根本大计落实搞好。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二

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依法治国，就是把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紧密结合起来，实现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从而保障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民主是法制的前提和基础，法制是民主的确认和保障，二者相辅相成、不可分割。一方面，包括公民民主权利在内的各种权利都由宪法和其他基本法律所确认和保护;另一方面，公民民主权利也必须通过法律规定的程序规范而有序地行使，才能真正得到实现。因此，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就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_同志早就指出：“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制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实践充分证明，什么时候重视法制建设，什么时候人民民主就有保障。最典型的反面例证莫过于“\_”，无法无天，践踏法制，砸烂公检法，搞所谓的“大民主”，其结果是人人自危，每个人的权利都得不到保障。反过来，也只有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才能使广大人民群众在法制的轨道上正确行使自己的民主权利，才能保障社会主义民主的健康发展。实行依法治国，就是把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紧密结合起来，实现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从而保证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真正当家作主。依法治国，不仅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保障，而且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治国的过程，是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制定法律，并依法管理国家和社会各项事务的过程，法治重视和强调公民的依法有序参与。因此，这一过程的本身也是一项社会主义民主的生动实践。依法治国方略的深入实施，必将有力推动社会主义民主的不断发展。只有依法治国才能保障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发展，才能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在这样一种人们向往的社会里，只有坚持依法治国，才能保障和促进社会全面进步、和谐发展。

社会稳定、秩序井然，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前提。没有稳定和秩序，人们就不可能安居乐业、和睦共处。当前，我国经济和社会生活中也出现了一些不和谐因素，其中一些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矛盾比较突出。这些矛盾和问题，既是社会不稳定因素，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障碍，需要采取多种措施进行调整解决。在众多的社会调整措施中，法律调整最为重要。法律作为一种社会规范，具有“硬性”的社会功能和规范功能。要维护社会稳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正常的社会、经济生活秩序，实现社会和谐，就必须依靠法治作保障。

依法治国理念具有十分丰富的内涵。党的\_\_大报告对依法治国的含义做了界定：“依法治国，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其基本含义是依据法律而不是个人的旨意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实行的是法治而不是人治;其核心是确立以宪法和法律为治国的的标准，树立法高于人、法大于权的观念。

法律就是法律所具有的尊严、力量和威信。树立和维\_律，是实施依法治国方略的迫切需要。任何社会都必须树立有效的，没有就没有秩序。不同的历史条件和社会形态，决定了一个社会中不同的。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性是由法律的本质属性决定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现了人民的意志，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高度统一。法律具有规范相和确定性，非经法定程序不得修改或者废止。这种法律所独有的确定性，使人们根据法律的规定可以清楚地预见自己行为的法律后果。法律具有普遍性。它在其有效时间内，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的约束力。法律具有国家强制性。法律以国家权力为后盾，由国家强制力来保证实施，任何个人或者组织违反法律，都必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这些特征，决定了我国社会主义法律具有崇高的性。在一个社会中存在着许多不同的社会规范，包括法律、政策、道德、习惯、宗教规范等等，它们都是人们的社会行为规范，对人们的日常行为起到一定的规范和约束作用。但是，必须明确，在一个实行法治的社会中，法律是对人们的社会生活起着最基本的、同时也是最有力的规范和约束作用。如果根据不同的社会规范所作出的行为之间产生矛盾和冲突，最终衡量和评判的标准只能是依据法律。整个社会和全体公民都必须树立法律意识，自觉尊重和服从法律，自觉将法律作为指导和规范自身社会活动的基本行为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我国的根本法，宪法是共和国大厦的基石，是全部法律的母法，是民主制度的法律化，是人民权利的保证书，是国家的根本\_。是中国\_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制保证，具有的性和的法律效力。它也是一切其他法律的渊源和保障。因此，维\_律首先要维护宪法。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各级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要牢固掌握宪法的基本知识，切实增强宪法观念，树立忠于宪法、遵守宪法和维护宪法的自觉意识，坚决同一切违反宪法规定、破坏宪法的行为作斗争，在全社会切实树立起宪法的与尊严。也就是必须树立执法和司法。法律的目的和宗旨要通过执法司法来实现，法律的也要通过执法者的来体现。因为在社会上一般人心目中，执法者在一定程度上就是法律的化身，代表着法律与尊严。如果执法机关威信扫地，司法没有，就难以有效树立起法律的。树立执法部门的公信力，需要从两个方面加以努力。一方面，要有效克服我国社会公众中普遍存在的“法不责众”厂“只要有理怎么闹都行”等不\_制的传统观念，从严执法，对一切违法行为、包括有些自认为“有理”的违法行为严肃处理，以维\_律的严肃性，树立执法者的。另一方面，执法者要切实做到严格公正文明执法，让执法司法行为令人信服，用公正赢得。没有执法部门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再好的法律，也难以彰显其性，难以起到规范人们行为，规范社会秩序的作用。正如英国法学家培根所说：“一次不公平的判决比多次不公平的举动为祸尤烈，因为多次不公平的举动不过弄脏了水流，而不公的判决则把水源败坏了。如果专门的执法机关尚且不能严格执行法律，怎么能够要求广大公民、社会团体严格遵守法律呢?古今中外的历史都证明，凡能做到执法如山，法制的与尊严就能得到较好的维护，就能建立良好的社会秩序，就能促进国家的长治久安。在我们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国家就更需要做到这一点。现在执法活动中出现的”执行难“、袭警等现象，虽然有其复杂的社会原因，但由于有的执法部门执法不公而影响了这些部门的公信力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因此，切实解决执法和司法不公的问题，提高执法部门的公信力，是维\_律的一项重要措施。贯彻实施依法治国方略，是一场从思想观念到实际行动的深刻革命，也是一个漫长而艰巨的历史过程。政法机关作为国家专门的执法司法力量，肩负着推进依法治国方略实施的重要使命。全体政法干警必须牢固树立依法治国理念，自觉用这一理念指导执法司法行为。努力提高法律素养，是我们政法干警实践依法治国理念的前提和基础。政法机关是专门的执法机关，几乎每天都在与法律打交道。政法工作这种专业性很强的特点，决定了政法干警必须具备较高的法律素养。学法、知法、懂法，是对每一个政法干警的基本要求。对于政法干警来说，掌握相关法律知识具有两个方面的要求：一是对国家的重要法律法规要有一个基本的了解，知道什么是合法，什么是违法;二是对与自己履行职责有关的法律法规要熟练掌握、熟练运用。当前，从总体上来说，广大政法干警学习法律的风气很浓，政法队伍的知识化、专业化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

严格执法是法治是依法办事观念对政法工作的必然要求。一部法律，即使立法意图再美好、法律结构再严谨、法律规定再具体、法律条文再完善，但如果执法不严，在现实中得不到切实执行，等于一纸空文。不仅如此，如果执法不严成为一种经常发生的现象，就会使社会公众普遍产生对法律的轻视和忽略心理，从而对法律的和尊严造成严重损害，依法治国也就无从谈起。执法行为的合法性又包括实体合法和程序合法两个方面。所谓实体合法，就是在法律明确授权的前提下，执法机关对执法当事人作出的处理决定要严格符合法律的具体规定，而不能没有法律依据，也不能任意适用法律。现实当中，一些执法人员把自己和法律划等号，认为”我自己就是法律“，执法的随意性很大，如\_执法中的”开口罚“，有的审批部门”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说你不行你就不行行也不行“，等等，这些都是执法理念不端正导致的违法行为，应当按照严格执法的要求认真加以整改。所谓程序合法，就是执法行为应当严格遵守法定程序。法定程序既是严格执法的重要依据，也是严格执法的重要保障，同时还是遏制执法过程滥用职权和\_现象的重要武器。在现实当中，由于重实体轻程序的传统观念的影响，一些执法机关和执法人员缺乏程序意识，不重视、不严格遵守执法程序，应当履行通知的手续而不通知，应当告知相对人的权利而不告知，应当举行听证的而不举行，这些行为不仅损害了法律的严肃性，也侵犯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是造成执法不公、引起执法相对人不满的重要原因。因此，执法人员应当切实增强程序意识，自觉做到严格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和手续执法。这是依法办事原则对执法结果合理性的要求。法律是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和意志的体现，严格执法的目的就是为了实现和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具体到执行某一部法律，检验我们执法行为合法、正当与否的一项重要标准，就是执法的结果是否符合这部法律的立法宗旨。强调执法结果符合立法目的，就要强调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尤其要克服当前执法环节中存在的部门保护、地方保护、只重视单位利益和个人主义的倾向。比如，罚款作为一项行政处罚，其目的本来是维护某一方面或者领域的社会管理秩序，但是有的地方和部门却将罚款作为创收谋利的手段，甚至强行制定并分配罚款指标，这就背离了法律设定罚款处罚的初衷。类似这种目的不正当的执法行为，需要我们在实践中切实加以克服和纠正。

模范遵守法律，是政法干警的应尽责任。特别是领导干部更应是模范守法的模范。政法干警模范守法对于培养整个社会依法办事的观念具有重要的示范作用。在普通社会公众眼里，执法者在很大程度上代表了法律的地位、和形象，执法者就是法律的化身。如果执法者能够自觉尊重法律，模范遵守法律，时时处处注意维\_律的和尊严，就为全社会树立了一个良好的榜样，从而给社会和广大公民遵纪守法、依法办事带来积极影响。反之，如果执法者不尊重、不遵守法律，甚至执法犯法，带头破坏和践踏法律，那么，也同样为全社会树立了一个恶劣的典型，普通群众也会不尊重、不遵守法律，并进而产生对法律尊严的轻视和对法律的怀疑。同时，政法干警模范遵守法律也是对自己所从事职业的尊重，是对自己的尊重。因为我们是执法者，法律是我们的安身立命之本，如果我们自己不带头遵守法律，不去维\_律的，导致整个社会轻视法律，到最后，我们的工作、我们的职业也就不会被社会所尊重，也就丧失了价值和尊严。因此，每个政法干警都应当保持清醒的角色意识，始终牢记自己所肩负的神圣使命，切实增强法制观念，克服特权思想，从我做起，从日常小事做起，时时自觉遵守法律，努力维\_律的与尊严，以模范守法的实际行动，赢得广大人民群众对法律的尊重和对执法者的信任，从而使依法办事的观念深入人心，有力推动依法治国方略的贯彻实施。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自觉接受监督，就是在行使执法司法权力的各个环节都要依法接受各方面的监督制约，并把监督制约作为推动和改进工作的动力，保证和促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绝不能认为监督是不信任、”找碴子“.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应切实转变观念，充分认识接受监督既是宪法和法律的明确要求，是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保证，是防止和纠正执法不公、执法违法的重要途径，也是对政法工作和政法干警的帮助、支持和关爱。一些干警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一条重要原因就是缺乏监督，结果是既影响了党和政府的形象，也给自己及其家庭造成了追悔莫及的损失。因此，每个政法部门，每个政法干警，一定要清醒地认识到”监督就是爱护“、”严是爱、宽是害\"道理，真诚欢迎监督，主动接受监督，自觉把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执法办案的全部活动置于各方面的监督之下。审判、检察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是宪法和法律的明确规定。但是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并不意味着不要监督，更不能以此为借口排斥监督，任何权力都必须受到监督，司法权力也不例外.实际上，政法各部门对建立完善监督制约机制高度重视，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很强，比如，有的政法机关就曾作出过自觉接受舆论监督的规定，有的政法机关领导同志多次强调各级部门和工作人员要强化接受监督的意识。与此同时，我们所主张和实行的监督，是根据宪法和法律的规定、依照法定程序进行的监督，这种监督是支持而不是干预，是督促而不是越俎代庖，是对办案过程中违法行为的监督、纠正而不是代替司法机关具体处理案件。因此，监督者也要掌握合法、正当监督与不正当、非法干预之间的界限，严格依法监督。总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和接受监督是有机统一的，共同目标是正确行使权力，保证执法公正。

政法各部门在刑事诉讼活动中要忠实贯彻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重要原则，特别是要注意克服和纠正实践中重配合、轻制约的错误认识和做法，坚持以事实。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三

中国共产党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决定，是一篇新时期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纲领性文献，充分反映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时代要求，充分体现了人民群众期盼和意愿，对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具有重大指导意义，现将自己的心得体会与大家交流如下：

一、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性。近日在江苏调研时强调，“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主动把握和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协调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推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迈上新台阶。”“四个全面”的提出，使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关键环节、重点领域、主攻方向更加清晰，内在逻辑更加严密，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治国理政总体框架日臻成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党的十八大提出的重大战略任务，是党向全国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全面深化改革对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文化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和党的建设制度改革进行了全面部署。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的一个全局性问题，这是中共中央全会第一次专门研究法治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将为前三个全面提供坚强的领导和组织保障。包括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在内的“四个全面”无疑成为新一届中共中央集体治国理政的主要纲领和奋斗目标。我对讲话提出的要求非常的赞同，作为一名党派机关干部我感受体会最深的就是我们要形成人们不愿违法、不能违法、不敢违法的法制环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于宪法和法律的特权，要加快宪法和法律的实施、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尊严、。

二、依法治国要坚持依宪治国。宪法是我国的基本法，它体现了全国各族人民、各民主党派、政治团体的共同意志，我们每个人都应当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一切行为都要以宪法和法律为准则，这是建设法制社会的最基本的要求，因此，各级各部门应该增强宪法意识，加强对宪法的系统学习，让宪法的精神、精髓和要求入脑入心入行。作为民主党派成员，我们更有责任和义务去遵守这一基本要求，以主人翁的意识，主动参与法制建设，自觉遵守法律制度、自觉坚持参政为民、服务为民的工作职责、自觉的把实现中国梦作为价值追求，时刻以法律的要求规范自己，为法治中国的建设奉献自己的力量。

三、要正确处理好坚持党的领导与依法治国的关系。指出，党和法治的关系是法治建设的核心问题。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要求，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幸福所系，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应有之义;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一方面，在推进法治的进程中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另一方面在坚持党的领导过程又必须遵循法治的原则，既要坚决防止依法治国企图脱离党的领导的错误倾向，又要严厉打击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的不良现象。的讲话从更高的层面上，为我们揭示了党的领导与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问题，也为我们民主党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重大政治任务，坚定不渝的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信念不动摇，在依法治国的进程中，不断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不断提高民主党派历史使命感和时代责任感，进一步夯实多党合作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四、要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法治，简言之，就是依法而治，即管理国家、治理社会主要依靠法律这种普遍、稳定、明确的规范和规则，而不是法律之外的某些习惯和办法，更不是个人包括的意志和看法。强调各级干部要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能力，就是要求各级干部在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推动工作和事业发展时，根据法律规则认识和解决问题。推动民盟工作同样如此，参政议政要尊重法治原则，讲究法治程序，一切工作都要在法治范围内活动;社会服务工作要尊重民意，体察民情、顺应群众诉求，并通过社会服务工作积极引导广大民众增强法律意识，依法律办事，靠法律维权，争做知法、守法、用法的好公民。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四

法治思维是基于法治的固有特性和对法治的信念来认识事物、判断是非、解决问题的思维方式。法治方式是运用法治思维处理和解决问题的行为方式。法治思维是一种规则思维、程序思维，它以严守规则为基本要求，强调法律的底线不能逾越、法律的红线不能触碰，凡事必须在既定的程序及法定权限内运行。法治思维的核心是权利义务观念，对于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而言，除了具有公民应有的权利义务观念，还要有法治的权力观，即权力的有限性与程序性，以及守护法律、维护宪法与法律的职责意识。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就是要求在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指引下，增强法治观念、弘扬法治精神，带头尊崇和遵守宪法法律，自觉在法治轨道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是由党员干部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示范带动作用决定的。一国的法治总是由一国的国情和社会制度决定的。党员干部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实践者，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进程中担负重要责任，对其他社会群体起着形象塑造和榜样引领作用。只有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具有坚守法治定力，自觉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以上率下，才能形成良好的法治风尚，影响和带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这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具有深远意义。

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是对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提出的新要求。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宏伟目标。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的展开和人民法治意识的提高，法治作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在国家治理体系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只有适应新形势对法治建设提出的新要求，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调节经济社会关系、统筹协调各种利益、实现改革于法有据，才能更好地规范发展行为、凝聚改革共识、促进矛盾化解、保障社会和谐，不断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因此，必须把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的意识和能力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切入点、作为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基本要求，鲜明地提到全党面前。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是否具有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直接决定着能否把法治作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直接决定着领导工作的有效性，也直接决定着能否建成法治中国。

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具有现实紧迫性。当前，一些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不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经济社会事务水平不高。有的把法治建设喊在嘴上、贴在墙上，搞形式主义、口号化，就是没有抓在手上;有的存在特权思想和官本位意识，认为法律是管老百姓的，是约束别人的，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现象依然存在。这些问题说明，提高党员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心得五

2月16日出版的第4期《求是》杂志发表了的重要文章《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在全国上下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之下，无论是文章所强调的依法治国的重要性、基础性、保障性，都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石。曾经指出要“严以律己，就是要心存敬畏、手握戒尺，慎独慎微、勤于自省，遵守党纪国法，做到为政清廉”。因此，遵纪守法，做一名合格党员，我要以这句话为行为的准绳，时刻提醒自己，新法纪，守规矩，从自己做起。

要做到遵纪守法，就要把多加强自我学习。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首先要学懂法。在学会的基础上，再来做到如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作为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每一个公民，都应该懂得依法治国的重要意义、遵纪守法。

只有做到遵纪守法，国家才稳定、社会才安宁，祖国的历史才能得到进步。也只有遵纪守法，社会才能和谐，家庭才能和睦，生活才能幸福，人民才能安居乐业，经济社会才能平稳发展。

因此，遵纪守法对每一个公民来说十分重要。无论在工作上、生活上，都严格遵守纪律、法规，认真严格的规范自己的行为。管好自身，时时自重、自省、自警，对自己的言行要高标准严要求，做一名合格公民、合格党员。

**第四篇：参加法治实践活动心得感想优秀**

法治教育不仅要向青少年宣传遵纪守法的重要意义，更重要的是让他们认识到：法律不仅是对自制行为的约束，更是捍卫尊严、权利的有力武器。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参加法治实践活动心得感想范文五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法治实践活动心得体会范文1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公报提出，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全会公报的这一重要表述，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和极强的现实意义。

突出了坚持依法治国，必须依据宪法保护公民的基本权利。没有人民权益的切实维护，依法治国就背离了根本。因权利而有法治，为保障权利而实行法治。人民的权利权益既是社会主义法治的出发点，也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着力点。宪法确立的公民各项基本权利，是各个部门法所保障的公民权利的源泉。保障民权，首先应当从宪法中寻找依据。部门法规定的公民的各种权利，都是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的具体展开。贯彻落实宪法，就要求全面落实部门法所规定的各项保护公民权利的规则和制度，完善权利保障的体系和机制。同时，法律中如果存在对公民基本权利保障不足或者不当限制的情况，必须依据宪法予以纠正。行政机关在行使公权力的过程中，不得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规定，侵害和妨害公民的基本权利。只有严格依据宪法保障公民基本权利，尊重和保障人权，保障人民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才能够让宪法深入人心、走入人民群众，保障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

强调了坚持依法治国，必须坚持依法执政。确保党依宪治国执政，这是实行依法治国的关键。四中全会提出：依法执政，既要求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也要求党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的前提是坚持“宪法至上”，“法律至上”。一方面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通过宪法法律来治国理政，以确保国家政权运行的制度化、规范化、有序化。另一方面，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必须符合宪法法律的规定。最近中央对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进行的清理，检验的就是我们的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是否与宪法和法律相一致的问题，凡与宪法和法律不一致的地方，需要修改和废止，以保证党规与宪法、法律的一致性。做到党规与宪法和法律相一致，是我国宪法原则的体现，是依法执政和依宪执政的要求。只有让党规既符合党章又符合宪法法律，才能保证党性与人民性的高度统一。我国是一个坚持\_领导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国家，是\_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和民主协商制度;人民代表大会是中国的根本政治制度。\_作为执政党的执政行为，既要按照党章、党规办事，更要按照宪法和法律办事，这就体现了党性与人民性的高度统一。

明确了坚持依法治国，必须健全宪法的实施和监督制度。这是四中全会的亮点。我国现行宪法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解释宪法、监督宪法的权利，但以前都是没有激活的。四中全会公报提出，健全宪法实施和监督制度，完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宪法监督制度，健全宪法解释程序机制。这是对宪法监督机构提出的一项非常重要而具有现实意义的要求，侧重点就在于规范建构对具体法律、法规具有监控和审查意义的宪法解释程序机制，使宪法具体条文及其整体精神能够贯穿进宪法以下的法律、法规体系，从根本上保障宪法有效实施和法律、法规合宪，保障行政、司法行为符合宪法。只有宪法解释和宪法监督机构真正担负起捍卫宪法的神圣职责和义务，才能为宪法全面有效实施提供最可靠、最根本的保障。这就要求我们必须结合宪法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宪法解释权和宪法监督权的规定，建构出具有明确法律地位、运行程序、管辖规则和行为效力的宪法解释和宪法监督的具体机构及其制度安排，以实现全国人大常委会此项职权的具体化、机构化、规范化和制度化。

法治实践活动心得体会范文2

我们是最基层普法工作者，应以与时俱进的精神，深入宣传;我们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对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理念、目的和方式等进行必要的审视与思考，以适应时代的发展需要。现在就六五普法学习内容，体会如下：

一、学以致用，提高自身法律素质

在学习过程中，我认识到此次普法活动的开展，是培养和树立诚信守法、依法办事、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必然要求。

在学习了《教师法》、《食品安全法》《道路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后，我更加明白，作为一名教师，我应该履行的义务和遵守的行为规范。在工作中，要严格规范自己的思想行为，全心全意做好自己分内工作;要不断加强理论知识学习，提高政治思想认识，用理论指导自己的工作实际，做到学以致用，学有所成;要努力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在实践中不断磨练自己的本领，加强和同事间的协调沟通，做到胜不骄、败不馁，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工作态度;要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熟知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按章办事、规矩做人，不断提高法律素质，增强法律意识。

二、树立正确的普法观念。

普法工作是一项功在千秋，利在当代的伟大事业，其长期性、艰巨性和渐进性是不言面喻的，尤其是我们这样长期浸透在封建历史长河中的国家，更是如此。作为教师我们要牢固树立长期作战、吃苦耐劳、默默无闻、坚忍不拔的思想，克服一切可能的急功近利和悲观情绪，把功夫下在对广大学生的潜移默化和润物细无声上。

三、树立科学的普法理念。

对学生的普法知识我们应从侧重普及法律知识，转到培养学生的法律意识;应从侧重履行法律义务方面教育，转到增强学生积极的法律意识上来;应从侧重法制教育的普及率，转到强化学生自觉自愿参加法治实践活动上来。

四、应定期进行法律知识的学习。

教师是学校宣传法律知识的主要力量，教师学法非常关键，承前启后，影响深远。学校通过组织教师集中学习以及让教师自学的形式完成普法学习，使教师们及时了解国家的立法动态，增强对依法治国的信心，并运用到依法执教的实践中，收到明显成效。

总之，这次普法学习不仅使我学到了法律的相关知识，还让我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因此，只有学好法律，才能更加明确履行自己应尽的义务，保证我们享有的权利。

法治实践活动心得体会范文3

大家知道，国有国法，家有家规，校有校纪，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一所学校没有严格的规定，就不能得到长久的发展。新的《小学生守则》和《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已经实施了，新的《小学生守则》共有十条，这十条，作为小学生要人人会牢记，并且所有同学都要按照《小学生守则》的要求去做，新的《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共有二十条，同样要学，并且要按照《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养成良好的生活、学习习惯，争做讲文明、讲礼貌，各方面素质都得到发展的好学生。

法制教育对于种子是阳光，对于树林是水，对于稻田是肥料……而对于我们少年儿童，是走上到的殿堂的梯子。能让人该过自新。要是盗贼、人犯，从小接受过法制教育，有着满心道德，那他们还会成为罪犯吗?

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各种思潮的涌现，一些不健康的东西也在渐渐地影响到了我们，我们变坏真是太容易了，网吧、游戏厅，你们可知道有多少人因你们而荒废学业甚至走向犯罪的道路!现在，便有许多的不良同学：有的同学爱打架或偷别人的钱财。小小的年纪，就粘上了许多恶习。走出校园，或早或晚，几乎都走上了犯罪的道路，受到了法律的制裁。他们最后走上这一步，并不是一步走成的，其实他们就是在你们这个阶段、你们这个年龄开始一步一步不听教育，渐渐变坏的。因此，这的确应该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我们完全有必要学习有关的法律知识，来尽量减少甚至完全避免违法犯罪现象的发生。

大地苏醒，春风又绿。我们要把平安的种子撒播进自己的心田。当它发芽开花、长成参天大树，我们必将收获更多的祥和、幸福和安宁。

法治实践活动心得体会范文4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人类社会的进一步发展，越来越多的社会问题仅仅靠具有某一方面知识的专业人才已无法解决，而是大量需要具有综合性知识的复合型人才。学技术的不懂法律，就不能很好地维护自己的权益，不能更好地利用现有的政策法规来促进科技产业的发展。法学作为一门重要的社会科学，它日益受到高等院校的教育者和受教育者的重视。对大学生加强法制教育，一方面是因为法律已渗透到社会生活、人的衣食住行等各个方面。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大学生已把法律素质作为一项重要指标来要求自己。

刑法是规定犯罪、刑事责任和刑罚的法律，是掌握政权的统治阶极为了维护本阶级政治上的统治和经济上的利益，根据其阶级意志，规定哪些行为是犯罪并应当负刑事责任，给予犯罪人何种刑事处罚的法律。刑法有广义刑法与狭义刑法之分广义刑法是指一切规定犯罪、刑事责任和刑罚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包括刑法典、单行刑法以及非刑事法律中的刑事责任条款。狭义刑法是指刑法典。

刑法的基本原则，是指刑法本身具有的﹑贯穿全部刑法法规﹑体现我国刑事立法与刑事司法基本精神﹑指导和制约全部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过程的基本准则法。新刑法规定了刑法的三个基本原则，即罪刑法定原则﹑罪刑相应原则和适用法律一律平等原则法。

为了保障公民、法人的合法的民事权益，正确调整民事关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发展的需要，根据宪法和我国实际情况，总结民事活动的实践经验，制定本法。民事活动是指：公民或者法人为了一定的目的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和民事义务的行为。如买卖、运输、借贷、租赁等。进行民事活动时，应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守法的原则。

在学生中开展法制教育，是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任重而道远。我们应该相信学校有决心进一步集思广益，积极探索，常抓不懈，培养新世纪合格人才做出应有的贡献。而我们当代的大学生在学习了这些法制知识后，更应该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做一个符合时代要求的大学生。在这样一个充满人文教育和关怀的校园里，是多的幸福和畅快啊!

衷心希望我们学校发展的越来越好，我们学校的法制教育可以进行下去，让我们学校的每一个学生都是一名合格的优秀的当代大学生!

法治实践活动心得体会范文5

感觉很久都没有遇到过这样质量高的培训了。这次学习，让我收获匪浅。总觉得意犹未尽，还想继续学习，让更多精彩的知识和思想进入自己的大脑中，指导自己的教学。

现将自己的一些心得整理如下：

一、教师要树立人格威信

《道德与法治》要教得好，首先得提高自己的道德修养，让自己的道德和人格魅力从行动上去影响学生。

1、老师首先要提升自己的教学水平，建立起专业威信。

要懂得教什么、懂得怎么教，懂得如何高效地教。这样才能让人有信服力，让孩子尊重，让孩子信服。

2、做一个善于发现、表扬学生优点的老师。

在皮格马利翁的故事中，我们知道了在本质上，人的情感和观念会不同程度地受到别人下意识的影响。人们会不自觉地接受自己喜欢、钦佩、信任和崇拜的人的影响和暗示。所以，当我们面对孩子的时候，对孩子的评价，应该自己斟酌。这样说了，就能让他改掉以前的坏毛病吗?我有没有其他的更好的方法来纠正他?

3、让自己更有耐心。

对于孩子的坏毛病，要充分认识到坏毛病的顽固恢复现象，要反复抓，抓反复。察觉到不对就应该纠正，而不是抱着一劳永逸的天真想法。

4、采用“说服”的方式对待孩子，应该用“名片效应”拉近孩子们的距离。

“你们怎么搞的”只会把自己推向孩子的反面，让孩子心理距离更远。然后用“门槛效应”“得寸进尺”，让孩子一步一步完成小目标，强化后达到需求。用“南风效应”润物无声，避免劈头盖脸的惩罚，让孩子保留自尊心。最后避免超限效应，“点到为止”，避免长篇大论惹人厌烦，讲清规则即可。

5、如果真的要惩罚孩子，应该选择在一个相同的情境中进行。

吃饭时候骂孩子上学做的.不好的事只会让人觉得反感，应该在有空档时，或者在他欺负人的时候进行教育。

6、惩罚时还需要注意方式，要尽量让孩子喜欢的目标不要达成。

在喜欢讲话时，老师、父母的责骂，只会让他骂的更凶，助长了行为的强度。在喜欢游泳时，朝着河里追只会让他达成“去河里游泳”的愿望，应该从河边往岸上赶。

人格威信是从教学生活中一点一滴的积累起来的，应该从小事做起。

二、在教学中，要把握一些关键问题

《道德与法治》不是简单的一堂课，它是知识的总和，教导学生如何生活，但又在此之上拔高，更进一步的培养孩子的人格素养，形成真正的道德。因此，需要重视的问题如下：

1、我们不能把课程上成语文课、科学课、美术课、手工课、习惯课。

我们在教课的时候，应该为孩子的三观奠定基础，使用的方法、材料、解读必须落在“德”上。

2、教学设计的“主题性”。

低段每册都有一个相对集中的教育主题，每个学期都有一个学期教学目标。在此我们可以知道我们这门课的定位是什么。根据这个教学目标，我们可以知道：课程标准;孩子道德发展的转光，生活的现实情况，需要解决什么。从孩子的成长中，需要完成什么任务。

3、学习方式的探究性。

一年级学习的主要方式是感受体验型。二年级到的学习的方式由体验型变为了探究型。如在二年级的辨析式环节中，不是列出情况判断对错，而是应该考虑各种情况进行判断。

4、辨析问题的开放性。

我们在判断问题时，往往应该思考问题为什么会变成这样，从各个角度进行分析，而不是单纯地判断对错。

5、范例的示范性。

在课文中的例子，如果要进行替换，需要想想是不是问题被替换掉了，或者教学的思路被替换掉了。

6、教学设计的选择性。

7、教学过程中的“实在性”。

在课堂上，最重要的不是让孩子讲正确的话，而是讲真是真诚的话。

三：对自己教学课程的反思。

我再上《我是一张纸》时，教学目标是：为什么要节约用纸。推论步骤为：纸用途广，纸来之不易，纸历史悠久，从而推断出，应该节约用纸。

但实际上，有用才是资源，这是功利性的逻辑。如果对我们有用作为该不该珍惜的评判标准，那么即使是美，也是为了我们生活的装饰品。那些纯粹为了好玩、纯粹的奇妙，就会消失掉。

思维是有习惯性的，如果用经济学原理去解释纸的来之不易才能珍惜，那么久不是纯粹的德行。文化把历史换成了数学概念，对人文方面的感知就少了。德育，不是知识的堆砌、技术的难易、功利性的判断。

在教学中，应该注意从“节约用纸”到“我是一张纸”的概念性转换。

正确的做法是：人与自然的关系，应该是“共在”的世界观——我与世界息息相关。纸对我们是“陪伴”，是“朋友”，而不是“工具”和“资源”。

纸有着丰富的样子，与我们时刻相伴。我们用什么样的态度、情绪去与纸思考、互动，他们也会变成相应的样子。例：纸经过加工后，变成了一朵花。他是我们息息相关的心情之花。艺术能让纸变成“艺术的纸”，快乐能让纸变成“快乐的纸”。

纸是生命的转化，是智慧的结晶。从树到树叶，再到纸，大树的生命力转化到了我们每个人的身边，少用一张纸，就是挽救了一分树的生命。

同时，纸也是先人的智慧结晶。纸是中国人的骄傲，他是我们对世界的贡献。在我们手里的纸，穿越过悠悠岁月，从发明第一张纸的祖先手里，传到了我们的手里。“悠久的历史”中，流淌的是智慧、是文化。

总而言之，我们这门《道德与法治》课，是一门以孩子的德育为主的课程。在教学中，应该对如何培养孩子的德育做出贡献，而不是简简单单的培养孩子的生活技能。

在我以后的教学中，我会尽量修行自己的品德，让自己的行动潜移默化的影响身边的孩子，同时，在备课中也尽量以纯粹的道德进行考虑，而不是用功利性等错误的思想指引孩子。

**第五篇：关于法治实践活动感想**

我们从小就要树立法制观念，努力做到认真学法，严格守法，依法办事，健康成长。那么你会写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吗?以下是小编给大家整理的法治实践活动感想，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欢迎阅读!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1

近一段时间，作为一名国企员工，我通过对社会主义相关法制体系核心读物的学习，了解到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概括为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五个方面。这五个方面，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

一是依法治国的理念。依法治国，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只有坚持依法治国，才能使党正确的领导人民群众，管理国家事务，建设经济，逐步实现我国的社会生活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具体到工作当中就是例如公司财务要做到独立、公开、依法、程序。

二是执法为民的理念。执法为民，执政为民，是我们党坚持的基本原则，也是党在各项社会建设中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我个人认为，作为一名国企工作人员，必须树立全心全意为职工谋福利的理念，要把服务人民的思想贯彻始终，要为企业中存在的问题提供思路。

三是公平正义的理念。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目标，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我国社会建设取得成功的必要保证。敢于面对困难，敢于面对权力，敢于碰硬，敢于反映重大违法违纪问题，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

四是服务大局的理念。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要解决体制和制度问题，不仅要惩前，还要通过制度的完善来毖后，不仅要能够查处违法违纪问题，还要能够通过分析问题发生的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思路，要为社会、企业财经制度建设做出贡献。

五是党的领导的理念。坚持党的领导是必须遵守的根本原则。从新中国建立的60周年里，无数次实践证明，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救中国，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建设好的国家，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使广大人民群众过上幸福安康的生活。

通过对社会主义法制理念的学习，我深刻认识到，社会主义法制是每一个公民必须了解和遵守的基本准则，只有坚持在工作中，贯彻执行依法治国的理念，才能更好的解决问题，发挥好作用。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2

我作为一个即将走向社会的，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x重要的基本职责。然而许多人不懂公民基本法，所以即使有自己的权益受到侵犯，也不懂利用这些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用法也有实际的必要。

在学习过程中，老师给我们讲解了很多鲜活生动的案例，使我们理解了经济法规，学习合同法，学习婚姻法，学习教育法等。掌握了基本的法学知识，理解宪法和法律的基本精神、基本规范，提高对法的重要性的认识，增强法律意识，另一方面，我们更应该通过学习这门课程，加强自我修养，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

通过《法律基础》课程的学习，使我自己的法律意识有了明显提高，以前，对法律只是很表面理解，很感性的认识，现在能够领悟到法律的深层次内涵，有了理性的认识，通过学习使我的法律意识产生了质的转变。学习结束后，我静下心来，参照课本，对照笔记，联系一些法律事例，以及观看普法宣传节目，感觉到在法制建设方面，我还有很多需要学习，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还有许多有待解决的问题需要考虑。

法律知识是我们必备素质之一，我们必须通过它，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促进和规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正确的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问题。公平交易，平等……，在生活过程中，遵守法律，享受个人权利，履行义务。

由于我们专业的知识体系过于单一，导致我们很少接触到能使自己综合素质提高的知识。而这门课很好的弥补了我们专业所缺乏的，并使我们的知识视野扩大。对提高自己的综合能力很有好处。比如：在找兼职做的时候，能够更好的维护自己的利益等。

在这一个学期的学习中，我感觉到自己有了很大的变化。其中实体法部分对我以后很有帮助，它主要介绍我国几大基本的部门法和几个重要的单行法的相关内容，使大家了解包括行政法、民法、婚姻法、继承法、知识产权法、经济法、刑法的立法目的、原则及基本规定和精神，培养大家的知法、守法、x用法的自觉意识。

总之，在本学期学习的这门《法律基础》课上，我掌握了法学的基本理论，了解并明确了各主要法律部门的基本精神和规定，并在一定法律知识的基础上形成了有关法与法律现象的知识、思想、心理、观点和评价。并学会了运用法律知识和法律规范分析问题、解决问题。通过这门课，我还了解了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掌握了我国宪法和有关法律的基本精神和内容，增强了法律意识，提高了法律素质。并会坚持做到遵纪守法，维护社会稳定与和谐。也能够正确理解和坚持实行依法治国方略，并决心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奋斗。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3

想要塑造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必须在实际生活中抓起。在日常生活中，我们要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习惯是行为的自动化，不需要特别的意志努力，不需要别人的监控，在什么情况下，就按什么规则去行动，习惯一旦养成，就会成为支配人生的一种力量。

其次，良好的行为习惯也是重要的。对于行为习惯这个问题，第一，我们要提高正确的分析和判断能力，良好的行为习惯来自于对行为的正确认识。知道哪些是对的，哪些是错的，选择正确的行为方式，作为自己行为的准则。第二，我们要对自己提出明确的要求。“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事无巨细，都要对自己提出明确具体而又严格的要求，并且认真依照去做，时间长了，自然就成为习惯了。第三，要培养自己顽强的意志力。形成好的行为习惯要靠持之以恒的精神。意志力薄弱，控制能力差的人很难建立良好的行为习惯。

个人小节的不文明是一种耻辱。个人，无论在国门内外都是国家重要的形象窗口。国人理当从此时此刻开始多一点自律，多一点礼让，多一点知识，多一点理想，共同塑造优雅文明的社会环境，从而成为和谐大气的中国形象的坚固基石。

团队精神是一种团结一致，互帮互助，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坚毅奋斗到底的精神。目前在青少年甚至成人中都存在一意孤行，缺乏团队精神的现象，这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在平常教育中缺乏对团队精神的培养。

再次，树立良好的竞争意识，在当今社会竞争日益激烈的形势下，对青少年教育中适当让之树立争第一的意识，使每个青少年用教高标准但同时也要让孩子明白，在争第一中，要用正当的手段，要有正确的心态，各种教育活动对青少年起着潜移默化的影响。

我们相信未来的时代是一个需要团队精神的时代，因此，我们培养青少年的团队精神是非常重要的。

望我们每个人都能够用约束来强化自己。让良好的生活习惯规范我们的生活。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4

对青少年进行法制教育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多年的实践告诉我们，对中小学生进行法制教育务必遵循学生成长的规律，采取多种形式，分层实施才能提高教育效果，增强学生自我约束潜力。

(一)区分层次，继续上好法制课。要做到有计划、有课时、有教师、有教材，并密切联系学生思想实际，使学法、用法成为学生的自觉行动。实践中，一是注意根据中小学生的身心特点和认识水平由浅入深地分阶段、分层次施教。小学阶段侧重法律常识的启蒙教育，使其初步了解一些与日常社会生活密切相关法律常识，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良好品德行为;初中阶段重点学习与日常行为有关的重要法律法规，提高学生遵纪守法意识;高中阶段主要学习法律基本理论和知识，帮忙学生树立宪法的意识和依法享有公民权利、履行公民义务的观念。同时，要按教学大纲和教材的要求，有计划、有系统地对学生进行基本的法律常识教育，帮忙学生树立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增强他们分辨是非的潜力，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二是要把法制教育渗透到各学科教学中。要指导各学科教师在教学中结合本学科特点，有意识地渗透法律知识，使学生在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受到法制教育。在小学，结合思想品德课、社会课和语文等学科教学，渗透《义务教育法》、《国旗法》、《未成年人保x、《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等知识;在中学，结合政治、历史、地理等学科教学，渗透《宪法》、《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等知识。

(二)形式多样，提高法制教育效果。一是举办主题班队会、模拟法庭、开展社会调查、知识竞赛、社会实践等活动，是校园开展法制教育的重要形式。我们要充分利用这些形式，透过宣x故事，进行典型案例审理等，对学生进行生动直观的教育，提高学生学习兴趣，增强教育效果。二是开展社区教育活动。要依靠居委会、村委会协助校园和家长做好所在区域学生假期的学习生活及教育活动，并协助家长做好监护工作，共同做好中小学生的思想道德和法制教育，个性是做好对“行为偏常”学生的帮教工作，努力切断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源头，确保学生不出问题。

(三)突出重点，提高法制教育针对性。对青少年学生进行法制教育，除进行必要的法律知识教育，培养学生法制观念外，十分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根据青少年的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对少数有不良行为以及有不良行为倾向的“问题学生”实施重点帮扶，预防和减少犯罪。一是要求各中学根据各自实际状况，发动教师对全体学生家庭状况进行调查，对父母双方或一方外出打工的学生的校内外表现重点掌握，对有不良行为的学生，及时与家长联系，互通信息，同时，校园领导、老师结对帮扶，防患于未然。二是做好后进学生的转化工作，是预防和减少青少年学生违法犯罪的重要一环。学习后进的学生，往往思想品行、道德观念、行为习惯也是后进的，我们要求校园加强领导，成立转化后进生工作指导小组，排出转化后进生工作计划，排出后进生名单，分析后进生现状、原因、家庭状况、在校外交往人员，填写后进生状况登记表，确定负责帮教的教师。

总之，国民素质的提高，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民主与法制的推进，都寄期望于广大青少年。我们要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制教育力度，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共同托起明天的太阳。

法治实践活动感想5

俗话说：“书读万卷，遇事不乱”，读书不仅可以净化人的心灵，陶冶情操，更可以在实际生活中对我们进行疏导，为我们排忧解难。让自己不断地从书本中汲取更多的营养，虽然国家机关与事业单位有所区别，但其中做人、做事的道理却是相通的。法律知识不仅可以适用和指导公务员的行为，也可以适用和指导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行为。法律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工作都是息息相关的，掌握一定的法律基础知识并加以熟练地运用对于更好地维护我们的合法权益是必不可少的。作为一名事业单位机关的工作人员，谈谈学法的体会：

一、提升学法用法的思想认识

自觉学习和贯彻运用法律知识，关键在于提高思想认识。由于平时不善于积累，导致我们对法律知识的掌握相对匮乏，致使我们在遇到一些法律问题时难于应用法律的手段去处理，直接影响了工作成效。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充分掌握相关法律知识，才能保证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服务好工作对象。

二、学用结合，进一步提高自身的法律水平和依法办事能力

学法是用法的前提，学法的最终目的在于自觉遵守并严格依照法律规定办事。作为一名机关工作人员，我的工作必不可少的会用到法律相关的知识。而且还要懂得在遇到问题时如何运用好这些法律法规，切实地维护好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遇到法律方面的问题能善于把书本上学到的法律知识灵活变通地应用到实践中去。“汇百溪方能成大海”，我一个人的力量终究是非常渺小、非常有限的，要想更好地维护我们的自身合法权益，还需大家共同学习、共同努力。

通过学法，我深深地感受到了没有法律是万万不行的，在某些思想问题上，法律也是束手无策，甚至显得那么苍白。这就需要我们在不断提高自己法律修养的同时，更要加强自己的道德修养，做到法主德辅，古人常说：“百行以德为首”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